

國立屏東大學校長續任投票結果公告

主旨：本校陳永森校長經全體校務會議代表及專任講師以上教師行使同意權投票，通過同意續任

公告事項

- 一、 本校陳永森校長第一任任期將於 115 年 7 月 31 日屆滿，教育部依據「教育部辦理國立大學校長續任評鑑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評鑑並經教育部 114 年 7 月 22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42202133 號函復評鑑報告書在案。
- 二、 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4 條規定：「校長續任應經全體校務會議代表及專任講師以上教師行使同意權投票，投票時須有前述人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投票，並獲出席投票人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後報請教育部續聘。」。
- 三、 本校校長續任同意權投票業經 114 年 10 月 14 日至同年月 17 日進行投票，並於 10 月 17 日下午 2 時 50 分開票完竣。經統計本次行使同意權人數總計 334 人，出席投票人數 310 人，同意票達出席投票人數二分之一 155 人以上，依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運作及校長遴選續任與去職辦法第 15 條規定中止開票，投票結果通過同意續任。